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92號  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國中教育科  
承辦人：林稚君  
電話：07-2011550#1209  
傳真：07-2011682  
電子信箱：chun9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0232303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2013第三屆「三好校園實踐學校」選拔與獎勵辦法(隨文引入)(3561470\_10232303800A0C\_ATTCH2.doc)

主旨：函轉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2013第三屆『三好校園實踐學校』選拔與獎勵辦法」，請公告周知，並踴躍參加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4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326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旨在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將「三好運動」當作品德教育的核心價值，並發展有效的策略，使親師生能在生活中思辨、反思與力行「做好事·說好話·存好心」的行為，進而內化為個人的品德力，積極形塑優質之校園文化。
- 三、活動資訊請參閱選拔與獎勵辦法，聯絡人：吳淑華小姐，電話：02-2762-9118，或請逕至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網站：<http://www.vmhytrust.org.tw>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



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20415



\*10270271700\*